

证券代码：831271

证券简称：燎原药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30 时。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工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 2019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⑤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 时

（三）登记地点：工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屠瑛女士；电话：0576-85300870；传 真：0576-85300870。

（二）会议费用：0 元。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